

最新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 草房子 读书笔记(优质9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一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最后，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感动之余，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是爱！是油麻地人的淳朴，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关爱、纯朴、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

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二

暑假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作者是曹文轩。在这本书中，作者用桑桑的视角来描述她的童年生活。

这本书留给我印象最深的，并非是某一个人物，也不是一件事情。而是每一个油麻地孩子纯美、善良的童心。他们可以开怀地大笑，也可以尽情地哭，可以毫无任何牵挂的疯玩，也可以什么都不在乎。在他们心中似乎都装满了甜蜜而又美好的事物，他们就像是美丽的天使，在油麻地这片宁静而又美好的天空自由的飞翔。

想和大家分享阅读收获还有许许多多，但是我想“百闻不如一见”，你还是自己捧起《草房子》这本书，去开启一段美好的阅读旅程吧！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三

草房子中的好句：

1、白雀还是那个样子，只是好像清瘦了一些。她一出现在桑桑的视野里，桑桑就觉得天地间忽然地亮了许多。白雀走着，依然还是那样轻盈的步伐。她用双手轻轻抓着被放到了胸前的那根又黑又长的辫子，一方头巾被村巷里的风吹得飞扬了起来。

2、当时，那纯洁的白色将孩子们全都镇住了。加上秃鹤一副

自信的样子，孩子们别无心思，只是一味默默地注视着。但在仅仅过了两天之后，他们就不再愿意恭敬地看秃鹤了，心里老有将那顶帽子摘下来看一看和摘下那顶帽子再看一看秃鹤的脑袋的欲望。几天看不见秃鹤的脑袋，他们还有点不习惯，觉得那是他们日子里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点。

4、没过多少天，谏树苗就怯生生地探出头来，在还带着凉意的风中，欢欢喜喜地摇摆。这个形象使秦大奶奶想起了当年也是在这个季节里也是同样欢欢喜喜摇摆着的麦苗。她就很想用她的拐棍去鞭打这些长在她地上的辣树苗——她觉得那些树苗在挤眉弄眼地嘲弄她。

22、雨沙沙沙打在竹叶上，然后从缝隙中滴落到他的秃头上。他用手摸了摸头，一脸沮丧地朝河上望着。水面上，两三只羽毛丰满的鸭子，正在雨中游着，一副很快乐的样子。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四

窗外依然下着蒙蒙细雨，房间里静悄悄的，我正在专心致志地看书，此时，《草房子》俨然成为了我生命的一部分，带领我漂过了宽广的大海，穿过了一座座高山，飞向浩瀚的宇宙。这种感觉像蜜蜂飞过花丛，像泉水流经山谷，像沙漠中干渴的人发现了绿洲。

读书让我的生活变得丰富多彩、有滋有味，让我的思绪跳跃飞翔。读《草房子》让我结识了一群栩栩如生的人物，每个人的个性都是一方胜景，他们以各自独特的方式在油麻地这个舞台上扮演着自己的角色，于是油麻地出现了一幕幕有声有色、耐人寻味的悲喜剧。

我第一次被《草房子》这部小说感动得要流泪，是读第四章《红门》，那时的杜小康由于父亲经营的百货店倒闭而家境贫困，不得不舍弃了学业。他和母亲一起去田里干活，父亲又生了病。杜小康知道是他孝敬父亲的时候了。他整日对父

亲嘘寒问暖，无微不至。读到一个个这样的场景，我不禁潸然泪下。虽然这样温馨的画面十分美好，但却折射出了人生的苦涩，如那些在野风中摇晃着叶子而散发香气的苦艾，令人惊奇的是那饱受风霜的无瑕心灵。

回归现实岁月的长河，再想想我自己，不仅不能照顾父母，还总是惹他们生气。有一次，由于顽皮捣蛋，我把自己的手指夹伤了。妈妈手忙脚乱地把我送进了医院。

在一阵昏迷后我终于醒来，看见妈妈趴在我的床边，疲惫地睡着了。晨光中，妈妈朦胧湿润的眼睛和那纤弱的双手，让我看了不由得心酸。想到妈妈一夜没睡静静地守护着我，而自己以前却经常惹妈妈生气，我哭了，我为自己以前做过的让妈妈伤心的事而惭愧。我轻轻地下了床，抚摸一下妈妈的手，爸爸在这时也匆匆赶来了，我和爸爸一起把妈妈扶到了一旁的床上躺好。此时正好有一缕阳光射了进来，是那么温和。

人人都要懂得感恩，学会感恩，有时只是一句安慰的话语，有时只要一份善意的鼓励，都可以让感恩之花在人们的心中绽放，让人类沐浴在感恩的芬芳中。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五

我特别爱看《草房子》这本书，那是因为它是一本非常有趣，也有些悲伤的书，它是著名的文学家曹文轩老师写的一本书，我读过他写的好几本书，但最喜欢的就是《草房子》了。

这个故事发生在油麻地，主要是油麻地小学的孩子们的故事，里面讲的有大人桑乔，他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严肃并且认真，做任何事情都要做到最好。还有蒋一轮老师、温幼菊老师、邱二妈、邱二爷、白雀和秦大奶奶。小孩儿有桑桑、陆鹤、纸月、杜小康和细马。细马可不要认为是一匹很瘦的马，他是一个从江南小镇被邱二爷带到油麻地的一个小男孩。

书的第一章写的是秃鹤。有人会问秃鹤是谁呀？不是写的陆鹤吗？还是让我来给你们一一解说吧！陆鹤是一个小男孩儿，但是他是一个小秃子，同学们经常取笑他，给他取了个外号叫秃鹤。看着看着，我就叹起气来，陆鹤真可怜，本来身上就有疾病，还要被同学们嘲笑，竟然被同学们笑的都不敢上学了，好在最后他用自己的行动证明了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很有才华的孩子。

第二章写的是纸月。纸月以前是在板仓小学读书的，后来因为一些孩子欺负她，只好转到油麻地小学来读书。她很听话很乖巧，也很爱干净，桑桑跟她比，桑桑的手黑乎乎的，纸月的手又白又亮。桑桑特别听纸月的话，只要一看到她的眼睛，桑桑就乖巧多了。

后来的几章，每一章都写了一个人物，有白雀、细马还有红门里的杜小康班长，杜小康的遭遇很惨，但他特别能吃苦，我很佩服他。这本书里，最主要的一个人物就是桑桑了，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他是校长桑乔的儿子，文中每一个人的故事都围绕着桑桑来写的，桑桑是一个调皮捣蛋的男孩子，好多时候他都有些不听话，比如把陆鹤的帽子挂在旗杆顶上、把蚊帐当鱼网来捞鱼虾、给班上其他同学传纸条不让杜小康当班长、不小心把村里的麦刹给烧了。但是他也是一个聪明、勇敢、善良的孩子，他打跑了欺负纸月的坏孩子、他帮蒋一伦老师给白雀送信、他帮蒋老师逃避免得被别人殴打。后来桑桑生病了，脖子特别疼，我的心也跟着揪了起来，希望他早日康复。最后在温幼菊老师的细心照料下桑桑终于好了。

这个故事让我非常感动，有时候看的我开怀大笑，有时候看的我泪流满面，我永远都不会忘记故事里面的这些人，他们象我的朋友一样，陪我渡过了一个又一个的美好时光。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六

大家都听说过曹文轩写的世界名著《草房子》吧。这本书写了童年时代的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涯。

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与优雅；残疾男孩多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他生命最后一刻所闪耀的人格光辉；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这一切既清晰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的六年。

我最喜欢故事里的男主角桑桑，因为他是一个善良、勇敢、正直的人。当同学没带课本时会借他；当朋友有困难时会挺身而出；当老师有需要时会义不容辞地帮助老师。其中有一件事令我特别感动：有一次，纸月一连迟到三天，桑桑又好奇又担心，桑桑决定去他家见看个究竟。走著走著，在半路碰见了刘一水一行人，这下糟糕了，这几个人可是板仓小学出了名的`坏孩子，纸月就是被值几个人欺负的，桑桑对他们痛之入骨。桑桑与他们进行了输死拼搏，来了个“英雄救美”，把他们打了个落花流水。这就是桑桑对周围人的友情。

读着读着，我想到了我的同学，他们也像桑桑一样经常帮助我。记得在一次做作业时，我没带橡皮，正在我抓耳挠腮时，我的同桌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橡皮借给我用。顿时，我的心里一阵感动。在我去上社团时，经常来不及抄作业，回来后，总有同学帮我抄好了。事情虽小，却洋溢着浓浓的友情……世界因为有了友情才变得温暖！感谢曹文轩，让我认识了认真的桑乔、聪明的纸月、和蔼的秦大奶奶、文弱的温幼菊。虽然那时候物质并不丰富，但我从每个人身上看到了他们努力生活的样子，他们间永远的友情让我感动，让我向往！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七

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这本书是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少年长篇小说。

这本书我最感兴趣的是第一章秃鹤的这一部分：秃鹤将大盖帽提在手里，露着光头，就当纸月在场，驴拉磨似地旋转着，数着板。那个连长出现时，是在夏日。秃鹤就是按夏日来打扮自己的。但是眼下却是隆冬季节，寒气侵入肌骨。秃鹤不在意这个天气，就这么不停地走，不停地做动作，额头竟然出汗了。到灯光明亮的大舞台演出那天，秃鹤已胸有成竹。

《屠桥》从演出一开始，就得到了台下的掌声，接下来，掌声不断。当秃鹤将大盖帽甩给他的勤务兵，秃头在灯光下锃光瓦亮时，评委们就已经感觉到，桑乔又要夺得一个好名次了。秃鹤演得一丝不苟。他脚蹬大皮靴，一只脚踩在凳子上，从桌上操起一把茶壶，喝得水直往脖子里乱流，然后脑袋一歪，眼珠子瞪得鼓鼓的：“我杨大秃瓢，走马到屠桥……”在与纸月周旋时，一个凶恶，一个善良；一个丑陋，一个美丽，对比得十分强烈。可以说，秃鹤把那个角色演绝了。

这本书主要写的都是伤感，第一章秃鹤的深深歉意，第二章纸月的弱小的感觉，第三章白雀和蒋一轮的依依惜别的情感，第四章对秦大奶奶的尊敬的情感，第五章杜小康的开心的情感，第六章细马尊敬父母的情感，第七章白雀和蒋一轮又有生分，第八章杜小康家的孤独情感，第九章桑桑无望的情感。通篇叙述即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让孩子喜欢也可供成人阅读的儿童文学作品。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八

《草房子》本书讲述的是10几岁的孩子的童年故事。

令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他一直住在油麻地边原，油麻地人为了建设学校私自占用了秦大奶奶的艾地一大片，一直

与油麻地小学作斗争，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值得我学习。可是为救油麻地的一棵南瓜落水而死，油麻地人感到惋惜。

另外一个就是细马。因为细马他有一种大气，细马他是外地人刚来就受到了同学们的侮辱，因为他听不懂油麻地人的话，无法反驳。而就在二爷去世以后，细麻以最低的价钱买了上等的羊，成了牧羊少年。因此我看出细马大气。

在离别时，桑桑的伙伴的依依不舍，让我看出了友谊。

草房子读书笔记摘抄第六章篇九

暑假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好多好多有趣的书，其中我最喜欢的就是《草房子》了。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于曹伯伯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我最喜欢《草房子》里的小主人公桑桑，因为在他的身上，能看到现在的小孩子身上看不到的单纯、善良、可爱和顽皮、以及有爱心。在桑桑升初中之前，他病了，病得很重，桑乔不相信这个残酷的事实：不久后桑桑将会离他远去。于是，他们四处奔波，去了好多大医院，讨遍了偏方，几乎问遍了所有人，却毫无办法。当我看到这里时，我的心一次次的揪紧，一次次的为他紧张、难过，可他没有放弃！终于，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绝望，一次又一次的空欢喜后，桑桑的病终于好啦！我真是打心眼里高兴！同时，我还很佩服桑桑的

毅力！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赠给我许多人生的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希望大家都能来读一读。